

深圳市福田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福人常〔2019〕55号

关于印发《福田区学前教育专题调研报告》 的通知

福田区人民政府：

8月22日，福田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听取了《福田区学前教育专题调研报告》，现将调研报告予以印发，请认真研究，进一步促进福田区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

福田区人大常委会

2019年8月22日

福田区学前教育专题调研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学前教育专题调研组

高标准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善育，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具体要求。近年来，中央、省、市高度重视学前教育，先后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学前教育发展的文件。为了促进福田区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区人大常委会安排教科文卫侨工委牵头成立专题调研组，围绕扩大学位资源、调整办学结构、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办学质量和规范办学行为等方面内容，走访辖区部分幼儿园了解我区学前教育现状，分析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学习借鉴兄弟城区的经验做法，并结合我区实际，研究提出对策建议。现报告如下：

一、福田区学前教育基本情况

近年来，福田区委区政府非常重视学前教育发展，围绕“办好学前教育”任务要求，以“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为方向，各项工作取得良好进展，学前教育基本形成普惠发展格局。截止到2019年7月，全区幼儿园共153所，其中公办园20所，占比13.1%；民办园133所，占比86.9%。全区普惠园117所，占比76.5%。全区在园幼儿48772人，其中公办园在园儿童6639人，占比13.61%；教职工7834人，其中专任教师3849人，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88.41%。全区100%幼儿园达到市规范化幼儿园标准，其中省、市一级优质园98所，占比64.05%。成立4个学前教育“未来教育

研究专家工作室”，市级以上名师 46 名。

福田区学龄前儿童数据统计表

项 目	街道办	出生段	总数量	户籍	常住非户籍
				人口数量	人口数量
2019 年度 3-6 岁儿童数 量	福田	2013.9.1— 2016.8.31	16493	9586	6907
	沙头		9162	4747	4415
	福保		6372	4889	1483
	香蜜湖		7688	6600	1088
	园岭		5375	4432	943
	南园		11200	7164	4036
	梅林		8046	4910	3136
	华强北		4699	3833	866
	华富		3083	2070	1013
	莲花		9007	7405	1602
合计：			81125	55636	25489

在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方面，福田区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提高财政投入。福田区学前教育财政投入经费逐年增加，为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提供了经费保障。2019 年预算约 5.2 亿元，主要用于举办公办园、创建普惠园、发放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扶持幼儿园提升质量等方面。

（二）增加学位供给。2018 年福田区通过推进规划幼儿园建设，实施代建制度，新增 4 所幼儿园，新增 1170 个幼

儿园学位；2019 年新增 1 所民办幼儿园。已制定《福田区幼儿园学位建设实施方案（2019-2023 年）》，共计 11 个项目，预计新增幼儿园学位 3690 个。

（三）扶持普惠发展。2012 年福田区率先在全市开展创建普惠园工作，大力扶持普惠园，目前普惠园达到 117 所，占幼儿园总数 76.5%，分布于辖区全部 10 个街道。普惠园收费保持稳定，平均保教费为每月 1122 元，满足了大部分中低收入家庭的入园需求。2018-2019 学年发放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约 7741 万元，提升了教职工待遇和保教质量。

（四）促进规范管理。福田区通过划分片区、设立督学责任区、结对帮扶等多种方式加强幼儿园工作指导和规范管理。全区划分 15 个片区，每个片区设立牵头园协助年检、指导日常教研和规范管理；设立 17 个督学责任区，聘任 68 名责任区督学，开展挂牌督查，责任督学结对帮扶 35 所小型私立幼儿园。

（五）稳定教师队伍。福田区着力扶持学前教育教师队伍建设，为教职工提供多项津贴补助、免费体检、全员轮训等福利保障，提高教师薪资待遇。2018 年发放长期从教津贴 3144 万元；发放普惠园教师补助 1411 万元；发放教师节慰问金 374 万元。2019 年组织 6772 名幼儿园教职工进行免费体检，约投入 680 万元。持续开展园长全员轮训和教师培训，鼓励教师提升学历。全区幼儿园教职工平均工资为 5356 元/月，专任教师平均工资为 5747 元/月。

二、福田区学前教育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学前教育资源紧缺，公办园数量不足

一是学前教育学位数量绝对不足，辖区学前教育学位数量远低于适龄儿童数量，“入园难”问题仍比较突出。数据显示，我区目前3~6岁学龄前儿童(2013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户籍儿童和常住非户籍儿童)约有81125人，但截止2019年7月全区在园儿童只有48772人，也就是说有相当一部分适龄儿童不能在我区幼儿园就读。尽管导致这种状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毫无疑问，学前教育资源不足、学位不够是最主要的原因。二是福田区区属公办幼儿园目前有4所，加上15所市属幼儿园,1所驻港部队幼儿园，占比只有13.1%，公办园在园儿童占比13.61%，与“到2020年，各地级以上市及县（市、区）公办幼儿园占比达30%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达到50%”的目标要求存在较大差距。

（二）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

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的意见》，公办幼儿园专任教师须100%持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福田区幼儿园目前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任教师占比仅88.41%，尚未实现幼儿园教职工全员持证上岗。民办园多存在教师工资偏低、“五险一金”办理不到位，民办教师培训不系统、晋升通道窄、水平提升困难等问题。此外，幼儿园教师工作压力较大，缺乏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导致教师队伍流动性大、流失率高，教师队伍不稳定。

（三）学前教育管理和教研力量比较薄弱

根据《关于实施〈幼儿园管理条例〉和〈幼儿园工作规程（试行）〉的意见》等文件，教育部门应建立健全学前教育行政管理机构，并配备和充实有一定政策水平和行政管理能力、懂专业的行政管理干部，但福田区目前只有一名兼职管理人员，兼管民办学校，没有专职教研员，学前教育的管理和教研指导力量比较薄弱。

三、国内兄弟城区经验做法对我区的启示

为了学习和借鉴国内兄弟城区在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方面的经验，本课题调研组专门赴重庆市沙坪坝区、成都市锦江区进行了学习考察，通过查阅资料等方式了解北京、上海等地的相关做法和经验，着重思考对我区学前教育发展的启示。

（一）保障投入，规范管理。重庆市沙坪坝区将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建立公办幼儿园及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付制度，保障学前教育发展；建立“人员配备机制”和“公民办一体化培训”机制，完善全员免费培训体系；设立教职工社保和教师持证率“以奖代补”机制，保障教师队伍的稳定和质量。成都市锦江区通过严入口、优服务、抓入格，从园务管理、业务管理、后勤管理三个方面引导区域幼儿园实行以人为本、科学规范的管理，在管理中提高质量；构建研训共同体，建立同质园互动交流平台，有效发挥龙头园引领作用，实现优质资源优势互补、齐头并进、共同发展；搭建园长专业成长平台，深化分层分类培训体系，依托各类培训项目，有效提升幼儿园教职工队伍专业水平和综

合素养。

（二）推进学前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北京市推进学前教育教研全覆盖项目，构建市—区—园三级教研共同体网络，区域内教研覆盖各级各类园所、区域之间教研手拉手，充分发挥教研对提升办园质量和水平的作用，推动全市学前教育质量均衡发展。上海市充分发挥特级园长和特级教师的优质资源作用，建立“特色发展共同体”项目，选取管理能力强、专业技术精的园长作为特色发展共同体领衔人，每人带教特色相似、办园在3年以上的待发展幼儿园，形成特色发展共同体，引领学前教育高位优质发展。武汉市按照“需求相同、意愿相合”的基本原则，采取园际项目共同体建设的模式，由不同区域、不同办园性质、不同办园水平的园所结对，通过项目认领式的协作研究，促进园所之间在园务管理、园所文化、区域创设、幼儿园游戏、幼儿园课程、家园共育、办园体制等方面共同提升。

四、对策和建议

为进一步促进福田区学前教育的普惠优质发展，针对当前我区学前教育存在的问题，结合我区实际，提出以下建议：

（一）加大投入力度，落实经费保障

一是建议加大公共财政投入规模，提高学前教育财政投入在教育财政投入中所占的比重。根据“以事定费”的原则科学核算公办幼儿园日常运行经费，建立健全生均财政拨款制度，适当提高拨款标准，为加快推动公办幼儿园发展提供经费保障。优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励性补助政策，探索建立

补助标准与办学品质、教职工待遇和教师专业水平的联动机制。

二是在持续加大对学前教育投入的基础上，注重发挥财政投入对健全学前教育行业秩序、改善基本教育条件、提高保教人员薪酬待遇、优化队伍整体素质、提升保教质量的导向作用。

三是强化审计监督，加强对财政投入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建立稳定且逐步增长的学前教育投入机制，保障学前教育从数量到质量上的快速发展。

（二）增加学位供给，缓解供需矛盾

一是加强幼儿园规划和建设。立足我区实际，提前测算学龄前儿童数量及分布情况，科学分析实际需求，纳入教育发展建设布局总体规划。拓宽建设途径，深挖各街道潜力，围绕各社区布点，通过居住区配套、城市更新配建、土地整备新增用地建设、租赁或改造其他建筑物等方式，积极挖潜筹集园舍资源。通过新建、改扩建等途径积极扩充幼儿园学位。

二是做好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对小区配套幼儿园情况进行全面摸底排查，针对规划、配建、移交、使用不到位等情况，分别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对规划不足或建设不到位的，通过补建、改建或就近新建、置换、购置等方式进行整改，积极稳妥推进治理工作，疏通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堵点。

三是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增加公办幼儿园数量。按照

国家和省市的要求，落实区级政府建设责任，将产权属于政府的新建幼儿园全部办成公办幼儿园，将承办协议到期的现有政府产权幼儿园通过回购、置换等方式转为公办幼儿园，注意妥善处理好幼儿园转型过程中的园所管理、人员安置、经费投入等后续问题，确保平稳过渡。

（三）加强监管力度，提高办园质量

一是建立统一标准，保障办园水平。要把制定幼儿园规范化建设考核标准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在办园硬件设施条件、园务管理、教育教学、卫生保健、安全服务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规范各类幼儿园办园行为，保障办园水平。

二是更新办园理念，加强学前教育管理。建立学前教育智慧管理平台，配备专职教研员。加强保教质量监管和业务指导，指导学前教育机构创设丰富的教育环境，科学安排组织一日生活，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纠正消除“小学化”现象。创新示范引领机制，探索成立“公办学前教育集团”，建设以公办幼儿园为核心的“学区联盟”，交流输出幼儿园管理、课程教学研究等经验。

三是强化多方监管，完善监督模式。建立健全幼儿园的监督管理，是全面提升学前教育质量的有力保障。建议教育主管部门加强监管，同时要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通过问卷调查、开通投诉、监督热线等形式，拓宽群众监督渠道，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监管模式。

（四）优化师资管理，加强队伍建设

一是提高学前教育教职工薪酬待遇。按照按需设岗、以

岗定薪原则，建立健全公办幼儿园教职工薪酬保障体系，探索提高幼儿教师长期从教津贴发放标准。指导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保障并逐步提高教职工薪酬待遇，按要求为教职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二是加大学前教育师资培养力度。重视幼儿园名园长和名教师的培养，安排专项经费进行培训，努力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综合素质较高、适应我区学前教育发展需要的幼儿园教师队伍；引进优秀人才和培养本土人才并行，有计划地对接院校及职业技术学院等，引进专业人才，提升总体教师学历，力争尽早实现幼儿园教职工全部持证上岗。探索将公办园编外教师和民办园教师纳入职称评定范围，建立学前教育领域的十佳园长、优秀教师等评先评优机制，加大学前教育人才激励力度。

三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教育、考核、监督、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加强教育和监管，将师德教育摆在教师培养培训工作首位，健全完善课程体系；建立学前教育教职工操行记录监管机制，严肃查处师德违规行为。

抄送：区委、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区政府领导，区教育局。

深圳市福田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9年8月23日印发
